

#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粤农农办〔2020〕212号

## 关于做好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 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

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培养工作的通知》（农办机〔2020〕4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为切实做好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推荐工作，省农业农村厅将成立遴选推荐工作专班，汇总审核并按程序向农业农村部报送推荐人选。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结合我省实际，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 一、严格程序，遴选推荐

请认真组织辖区内各县（市、区）开展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推荐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汇总审核本辖区各县（市、区）推荐人选，每市按要求遴选出1-2名推荐人选，经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推荐上报我厅。

### 二、积极发动，广泛宣传

要积极发动辖区内各县（市、区）在农民（农机）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机大户、“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等农业经营主体中培养和挖掘服务于农机使用一线的优秀农民代表。充分利用各媒体平台，广发宣传，引导、推动各地加大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培养力度，营造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良好氛围。

### 三、其他事项

请各市汇总填写《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推荐汇总表》（见附件2），同推荐人选事迹材料、推荐人选蓝色证件照等材料（见附件1）纸质版一式三份，于11月20日前报送厅农机化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35号），电子版同时报送。

附件：1.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培养工作的通知（农办机〔2020〕4号）

2. 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推荐汇总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10月23日

（联系人：刘伟璇，联系电话：37288260，电子邮箱：  
gdnjbxzx@126.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1：

#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文件

农办机〔2020〕4号

---

##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农机使用 一线“土专家”遴选培养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广东省农垦总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号)大力遴选和培养农机生产及使用一线“土专家”等有关部署要求,推动农机实用型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农机使用一线人才在推进农业机械化技术进步和生产服务中的重要作用,我部拟组织开展农机使用

一线“土专家”(以下简称“土专家”)遴选培养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聚焦服务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面向基层遴选推出一批政治过硬、作风过硬、技术过硬、实绩过硬的“土专家”,建立县、省和全国三级名录库(主要内容格式见附件1),组织动员各有关方面充分发挥入库专家作用,从鼓励支持开展农机具研发创新、承接农机化技术推广等项目、参与农机化发展规划计划与重大项目决策咨询、领办创办农机服务组织、参加农机化学会协会团体、申请农机化方向职称评定等方面加大使用培养力度,形成农机实用型人才“头雁集群”效应,示范带动农机实用型人才队伍建设,为建设规模宏大、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优良的农村实用人才队伍提供机械化方案。

## 二、遴选对象及条件

“土专家”遴选培养坚持不唯身份、不唯学历、唯其土、唯其专的导向,主要面向长期扎根农村、长期服务于农机使用一线,在推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优秀农民代表,统筹兼顾服务种植业、畜牧业、渔业、设施农业、农产品初加工等农业各产业的农机人员。候选人员应满足以下具体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对农业机械化

的内涵有深刻认识,在种植业、畜牧业、渔业、设施农业、农产品初加工等领域从事农机化技术推广、生产服务相关工作 10 年以上。

(二)具有农机方面的一技之长和实践经验,包括农机具研发改进、农机操作驾驶(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操作人员须获得相应证件)、农机故障诊断维修(一般应获得高级技能证书)、农机化技术推广、安全监理、农机作业服务、农田宜机化建设改造、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管理等方面。

(三)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热心公益,愿意为新机具新技术公益性示范推广工作提供支持,善于凭借农机专长帮助农民群众解决农业生产难题,在推动机具创新、引领技术运用、带动群众致富、规范参与强农惠农政策实施等方面能够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四)遵纪守法,作风优良,5年内未有严重违法违规或重大安全事故责任行为。

对获得农机化相关科研推广成果、工作成效认定等人员优先考虑。公职人员不参与遴选。

### 三、遴选程序

遴选工作分县、省、全国三个层面自下而上展开,各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土专家”遴选推介工作,形成省、县两级名录并对外公布。在此基础上,各省份结合实际按不超过 12 名候选人向我部推荐全国层面的“土专家”,我部拟评定 300 名

左右,形成全国名录并予以公布。主要工作程序如下:

(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镇、村两级产生推荐人选,逐级报送至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二)省级农业农村部门牵头成立遴选推荐工作专班,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汇总审核本辖区各县(场)推荐人选,按要求产生全国层面的推荐人选,在本辖区主要媒体或门户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送我部。

(三)我部组织对各省级农业农村部门推荐的人选按照先评价公示、后确定发布的程序,编入全国“土专家”名录、颁发聘书,将其分类纳入全国农机化科研推广相关专家人才库,并通过中国农机化信息网、全国农机化科技信息交流平台、中国农机化导报等官方平台及媒体向社会公布,广泛宣传推介。

#### **四、有关要求**

充分发现和挖掘在农机使用一线长期实践中练就专业本领的优秀农民代表,对壮大农机实用型人才队伍、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各地要采取有效措施,认真组织开展从发现遴选到充分使用各环节工作,切实把“土专家”遴选培养这件强基础、利长远的工作抓常、抓细、抓长。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要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举措,严格条件程序,明确责任时限,确保遴选培养工作顺利推进。集中遴选工作结束后,要加强对入选名

录人员的联系、指导,对因故不再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调整出名录,并通报相关名录管理部门。要结合实际,适时组织名录人选的调整补充和推荐,并支持配合我部做好全国名录的调整补充工作。

**(二)严格标准,大力扶持。**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遴选,紧密结合本地实际,重点围绕“选什么人”“育什么人”,广泛征求意见,细化选推标准,确保所推荐人选经得起检验;重点围绕“怎么育”“怎么用”,加强部门沟通,按规定高效统筹政策、项目、技术、教育等各类资源,通过给任务、压担子、铺路子、搭台子、富脑子,积极创造“土专家”成长壮大的有利条件。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要广宣传、深发动,坚持“干说并重”,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平台作用,引导和推动农业农村各领域各层面工作者、从业者在全国“土专家”遴选培养上形成共识,大力营造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良好氛围。

**(四)总结经验,完善机制。**要总结成功经验,推进建章立制,持续用力,久久为功。本次遴选工作结束后,各省要结合实际组织开展总结,重点针对遴选对象、条件、程序、作用发挥以及名录调整补充等关键环节工作,广泛征集有关方面的意见建议,优化相关举措。要适时向我部提出建议,群策群力,不断完善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培养工作的长效机制。

请各省级农业农村部门于2020年11月30日前以正式文件向我部报送下述材料:一是推荐的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名录(格

式参照附件 1);二是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推荐表(附件 2);三是推荐人选事迹材料(2000 字以内,模板见附件 3);四是推荐人选标准蓝底证件照、工作照、生活照各一张(电子版)。上述材料按纸质版一式 3 份报送,材料电子版及电子照片发送电子邮件。

联系单位: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

联系人:刘俊

联系电话:010-59192887

电子邮箱:njhzhc@agri.gov.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1 号

邮编:100125

附件:1. XXX 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名录(格式)

2. 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推荐表

3. 推荐人选事迹材料(模板)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0 年 10 月 19 日



附件 1

XXX 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名录（格式）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民族 | 政治面貌 | 专业技术职称 | 教育程度 | 专业专长   | 住址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1   |    |    |      |    |      |        |      | 80 字以内 | 请填写规范全称（例如：<br>**省**市**县**镇**村） |      | 可填写所获荣誉、奖励等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2

## 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推荐表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br>( 岁)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教育程度 |  | 健康状况         |  |    |  |
| 住址                                | ( **省**市**县**镇**村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电子邮箱         |  |    |  |
| 从业领域<br>(可多选)                     | <input type="checkbox"/> 种植业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业 <input type="checkbox"/> 渔业 <input type="checkbox"/> 设施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产品初加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
| 熟悉农机何种专业技术及有何种专长                  |  |      |  |              |  |    |  |
| 经营服务规模                            | (若推荐人选为种植养殖大户或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请分别写明个人及组织的经营规模)  |      |  |              |  |    |  |
| 推荐理由<br>(介绍推荐人选主要经历、特点特长、工作成效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500字以内)       |                       |
| 奖惩<br>情况       |                       |
| 推荐<br>单位<br>意见 | (签字)(盖章)<br><br>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本表必须双面打印。须经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

## 附件 3

### 推荐人选事迹材料（模板）

一、开头：主要介绍个人信息、取得的主要成绩或相关荣誉等。

二、基本情况：主要描述推荐人选的成长历程及特点特长、工作能力等。

三、重点业务及成效：抓住关键业务、核心要素介绍具体做法经验和传帮带效果等。

四、下一步打算：面对新形势，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方面的打算或愿景。

附件：各级表彰、奖励及科研成果认定证书复印件（如有）

---

抄送：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试验鉴定总站，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技术开发推广总站。

---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0年10月20日印发

---

附件 2:

## \_\_\_\_\_市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日期: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民族 | 政治面貌 | 专业技术职称 | 教育程度 | 专业专长   | 住址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1  |    |    |      |    |      |        |      | 80 字以内 | 请填写规范全称（例如：<br>**市**县**镇**村） |      | 可填写所获荣誉、奖励等 |
| 2  |    |    |      |    |      |        |      |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